

# 在磨鍊中成長(三)

曹志源

人人好權勢，權勢腐人心；  
國泰民安事，非法難有成。

政治協商會議，從契約論來看，原本是使國家走向民主法治的必經途徑，西方國家多是循此途徑奠定國家長治久安的基礎。也就是為何友邦美國熱心斡旋國共衝突，促進和談，以助我完成統一的原因；因為他們受希臘理性主義文化傳統和歐陸功利主義的影響，凡事從功利得失上尋求理性的抉擇，利害有衝突時，則循協商妥協途徑解決。又由於他們受基督教「信」、「愛」、「望」一類的教義薰陶，上流社會裏的人都是重視「守信」諾言，鄙視欺詐，所以有「誠實是最好的政策」這類格言流行。而且着重人與人間的互相尊重、關切、敬愛。聖經上甚至要你愛敵人，接受委屈，不但社會上這種情形很普遍，美國對待戰敗後的敵國，是多麼優待寬容。至國內政治上，對政敵也是敬愛備至，很少有因利害衝突而要致人於死，或消滅敵方的（地下社會的流氓除外）。這樣，才會產生「希望」。個人有希望，大家都有希望。所以利害衝突的各方一旦經由協商途徑獲得協議，大體都能信守實行，相安無事。不像我國政治文化的著重一個「一」字，「定於

「唯吾獨尊」無民主，「公平法治」有和平

一」、「不嗜殺人者，能一之」。這個「一」字，後人有解釋為「行政上的統一」的。然而，在實行上，却都是循「歸於一宗」的路線。幾千年來的中國政治，甚至文化觀念都是如此。所謂「一人定國」、「一言興邦」，任何人當權，都是極力欲把他所「宗」的扶正為「一」，強迫全民「認同」。如漢朝的罷黜百家，獨尊儒術，演變成後代流行的「半部論語可以治天下」的保守態度。清朝大興文字獄，就是不能容忍不「一」。中共更是欲造成又紅又專的劃一社會，絲毫不能容納異己；實在是開倒車，自找麻煩，因為那是永遠不可能達到目的，也是沒有必要的。要把一個十億人口的國家歸於「一宗」，談何容易？當今之世，你能把一個家庭成員的思想、興趣、作風、態度、事業路線歸於「一宗」嗎？何況國家？那只會落得徒勞無功，自貽伊戚，且將禍國殃民，永無休止。倒不如循多數表決贊同的民主路線，讓羣花競妍，百鳥爭鳴，造成一個生氣勃勃、五色繽紛、多彩多姿的社會，大家在「一種」共利的規範下和平共享，各顯神通，各盡其責，互助合作，共存共榮來得好。

我國着重「歸於一宗」的傳統，養成了大家「唯吾獨尊」的毛病。這毛病最顯着的問題發生在對他人人格和意見的不尊重和不容忍。你的意

見或政策真是會那麼放之四海而皆準嗎？為何不依民主法治的序，找出「共識」(Consensus)，作為治國治鄉的南針或原則。至於技術上、政略上、或施政上，自然還是可以有很大的伸縮性任由民選的各級執政當局去運用的。你運用得比他入好，你便是賢能，便可成為英雄國士，受人膜拜，久於其位。但在法制下也不能讓你幹一輩子，如美國總統經第廿二條修正案限定不能超過十年。你的領導運用失敗了，則憑何理由要戀棧而不讓賢？誰是賢能，誰是庸弱，一任選民在合理的制度下表示意見，定期改選。因為你辦的事是直接關係他們的禍福，你所花的錢又是直接來自他們的稅捐，他們已不是幾千年前目不識丁的文盲奴隸，都有辨別是非善惡的能力。愚民政策在以後的世紀裏已不可能收效了，非洲的土人都不吃那一套了，文明古國的中國執政當局如果連這點都不能警覺，我真不知他們如何有資格談治國、平天下的道理，更談不到擔當大任了。什麼現代化，什麼五年計劃、十年計劃，都是建築在沙堆上的堡壘，都是海市蜃樓，何必浪費心情，自誤誤國呢，中共的頭子們應特別猛省才是！

所以我要特別強調，「唯吾獨尊」的心態是推行民主政治的大障礙。大家必須互勸共勉，從根把這個毛病修理一番，徹底把「定於一」的思

想拋棄，國家才有長治久安，人民才有安居樂業的希望。這是一個非常易懂的心理學問題。

因為人人生來都有自私自利的傾向，都希望有「財」、有「權」、有「勢」，以達到自私自利的目的。一旦真正有了「財」、「勢」、「權」位，又都希望能更擴大保持繼續「佔有」，達到「唯吾獨尊」、「一人定國」、「君臨世界」的境界。人人「唯吾獨尊」，必然會發生意見和利害衝突，包括個人與個人，黨派與黨派，團體與團體，地方與地方，甚至人民與政府，地方與中央的衝突。在遠古時代，文化淺薄，制度不完備，衝突和紛爭，多循武力砍殺，或「強凌弱」、「眾暴寡」的方式解決，所謂弱肉強食，成了天演公例。近代人口增加，文化進步，衝突的層面內涵擴大加深，如仍任人性自然發展，巧取豪奪，橫行霸道，唯吾獨尊，則衝突永無合理解決的一天，而打殺也便永無休止。打殺的結果，又有誰獲得利益呢？不是兩敗俱傷，便是紛爭繼起，新的衝突又導致新的打殺。不但唯吾獨尊是假象，一人定國更是夢想，毛澤東便是好例。所以要終止這種野蠻的禽獸社會悲劇，只有循理性的途徑，走向自由民主法治的大道。首要之圖，便是從自己開始消除「唯吾獨尊」的心態，尊重和容忍異己，謀求合理的妥協，建立自由競爭的法制政制和經濟社會制度，各顯神通，嘉惠平民。

傳統文化裏的一些「美德」，如「寧為玉碎，不為瓦全」、「拚個你死我活」、「不共戴天」、「要不全有，否則全無」，甚至「面子問題」、「錯也錯到底」這一類原始人的思想和觀念

都實在可收藏起來了。強凌弱、眾暴寡的局面也不容再出現於真正文明社會。美國戰後的民權運動，及六〇年代民權法案的終於通過，便是一個好例。如火如荼，怒潮澎湃的北京之春、中國之春運動，也足以撼山動海，驚天地泣鬼神了。難道北京的統治者們無動於衷麼？

### 異己常在，無須打倒； 意見不同，仍可合作。

「唯吾獨尊」的心態和作風是民主之敵，因此每一個人都要變化氣質，建立民主心態和作風。讀者別誤解認為「唯吾獨尊」是專門針對執政者、當權派，或社會上有錢有勢或統治階級的人說的。事實上，在野者、無權派，或社會上無錢無勢的人也有嚴重的「唯吾獨尊」的心態和作風，其危害民主自由的推行，效果與當權派等等的唯吾獨尊與不能容納異己是同樣可怕的。

在我們的國度裏，最顯而易見的例子是，當一羣人在抗議或反對執政者的政策或人物時，不論其採取何種方式，或遊行示威，或口誅筆伐，其動機和最後目的都是要推翻那個政權，或消滅那執政者和他的黨羽，而不止是促使其改善政策。這與發生在民主國家的遊行示威，或輿論攻擊，讀者投書的心態是大為不同的。他們真是在實踐憲法保障的言論自由或參政權利。目的在與執政當局溝通意見，引起共鳴，促使修正或改善其政策，並不存心要打倒某人某黨，實行叛亂，攫取政權，或消滅異己。

筆者於一九五八年初到華府之時，曾經很為美國執政當局抱不平，因為每次經過白宮，幾乎天天都看到遊行示威的人羣，有時到國務院或五角大廈辦事，也看到有人手持標語反對這、反對那。我直覺的反應是：這還了得，居然在美國政治神經中樞看到這些，恐怕內戰快打起來了吧？心竊憂之。後來與美國政府中的朋友談起，他們說：「你真是少見多怪。這種事已成爲美國政治的常態。憲法允許人民表示意見，政府歡迎人民表示意見。有好的、建設性的意見，政府絕不忽視，不但考慮，而且採納。無聊的、開玩笑的，則置之不理。破壞性的，別有用心的，違法的，則繩之以法……」甘迺迪執政後，他太太喜歡養馬騎馬。會把幾匹心愛的馬接到白宮後院作客，居然引起一羣多事的太太小姐不滿，發動一次遊行請願，高舉標語口號，謂馬匹赤身露體地在白宮草地遊蕩，不但有傷社會風化，而且有損國家領袖尊嚴，而要求替馬穿衣，要不便應該放回馬場。甘迺迪太太居然不但沒有迫着丈夫派兵抓人，或以特務陷害報復多事者，而且真的聽從民意不再把馬牽到白宮來了。而那羣請願的人，原先只是想找年輕漂亮的總統夫人開玩笑，發現總統和夫人如此民主為懷，從善如流，又去函報紙讚美感激，並保證下次再投他的票。至於其他有關重大的事件，結果也無不如此。上述官員所說的一樣。在位者既寬大為懷，從善如流；反對者亦存心善良，無意實行叛亂。因此治者和被治者之間乃能水乳交融，和衷共濟，在憲法制度下各盡其份，國事蒸蒸日上，乾坤萬世其昌。

我國歷史上執政者或統治者不能做到如美國一樣容忍的原因，被治者心態的不正常也是要負責任的。因為通常被治者或弱者反對治者或強者的時候，其心意初動之時便是要推翻消滅統治者或強者。這樣，統治者或強者會允許你為所欲為，而不運用其勢力先把你消滅嗎？這是理所當然的。再者，被治者或弱者一旦鬪爭勝利，成了治者或強者，又由於「唯吾獨尊」的心態使然，也必然是朝專制獨裁不容異己的路上走，把信不過的人斬盡殺絕。

就以中國近代政治演變來看，當中共及其同路人於二〇年代開始反對國民黨統治開始，便是以民主自由相號召，說國民黨不民主，要打倒國民黨，國人信以為真，盲從附和，結果利用戰後的混亂局面把國民黨政權趕出大陸，照理人民應該獲得「解放」了，民主自由，應該可以實行了。三十多年來的事實如何呢？大家都是有目共睹的。在中共「唯吾獨尊」的統治下，所謂「人民共和國」成了「人民共死國」，成了全世界最沒有民主自由的極權獨裁。近年報導共產「德政」的文獻太多了，無須也不擬在此贅述。相反的，國民黨在臺灣遵從三民主義，循序逐漸地推動民主政治，雖不能與美國程度相比，但在那種大敵當前，和反對派、叛國份子的「唯吾獨尊」心態和不合作態勢下所表現的容忍，實在已能符合我目前對執政者寬容異己的要求和條件，不擬深責。我認為全國人民如能洞察時務，和衷共濟，放棄「唯吾獨尊」的心態和作風，國家走向全面民主的希望便會更大更速。否則，民主還是會在「

民主，民主，多少人假汝之名以行」的「唯吾獨尊」傳統下被人扼殺。

就以過去發生的「高雄事件」，以及其後的在野或黨外人士的言行看來，我便可肯定地作上述結論。因為，作為一個政治學教授，有三十年在中外政海官場書庫打滾的經驗和認識，我堅決主張中國的民主，但中國的民主，只能在具有實行民主誠意的政黨當局領導下，在安定中循序漸進才能奏效。否則，欲速不達。中共的社會民主革命便是先例。中共在打倒所謂「四人幫」後，曾一度有限開放言論，我曾以為，這至少是鄧小平政權有意推動民主的表示，殆民主牆激起北京之春運動，鄧小平政權的民主姿態隨即收場，接着便以殺一儆百的方式，將呼籲民主的人士如魏京生、李一哲等處以十五年徒刑。到後來中共全國代表大會通過黨章，強調「四大堅持」後，我感到要在中共領導下實行民主，是絕對不可能了，正是所謂「江山易改，本性難移」。中共當權者的「唯吾獨尊」，絲毫不能容納異己的劣根性已根深蒂固，絕對改變不了。它們連魏京生那種單槍匹馬式的秀才造反都不能容忍，還會引導民主思潮和民主人士，任其參與或影響國政嗎？

### 野心狂妄自誤誤國

至於臺灣在野人士與海外臺灣份子所假藉民主自由圖搞垮國民黨政權的「唯吾獨尊」心態和作風，那更是成事不足，敗事有餘的勾當。萬一因緣時會，他們有登堂入室的機會，鑒於他們野心之狂妄，知識之缺乏，經驗之毫無，其必唯吾

獨尊獨裁專制，扼殺民主自由，已可從他們在國內外對待異己，動輒以暴力恐嚇威脅看得出來。我無求於國民黨，坦白地說，也從來沒有得到過國民黨任何特殊恩惠，與國民黨的關係，只不過是在其領導統治下，曾經以身許國，投筆從戎，然後歷盡艱辛考試，獲得任用資格，充當政府低級公務人員，前後替國家報効了四分之一個世紀的時光，其間除換得了餬口的粗茶淡飯，和聊蔽軀體的布衣陋室外，別無所得。

但我並不抱怨，因為那不是任何一人或一黨的責任，是時代的悲局，是祖國歷史演變期間的現象。然而比較說來，我仍認為國民黨是比較具有實行民主自由誠意的一羣，只要你給它機會，不威脅到它的生存，它是有遷政於民，推動憲政法治的決心的。這可從它早期的容共，戰時的合作，尤其是近年在臺力行循序漸進的民主，及其對反對派容忍的雅量看得出來。像「中壢事件」和「高雄事件」中，許信良可以大搖大擺地出國從事叛國活動，施明德可以在監獄抗議絕食，製造事端；其妻子親屬可自由出國，與臺灣合作反對政府。而政府當局能忍辱負重，甚至較西方民主國家的尺度還要寬鬆，這已是容忍異端的良好事實。在此一基礎上，只要在野人士野心不要太大，沉得住氣，不但可獲充分參與國政的機會，而且也可當權得利，千百倍於筆者當年。

如許信良本來是國民黨提拔的青年，其他言論激烈要把船弄翻的在野人士，都是在國民黨統治下享盡便宜特權優惠的人，只是他們性情太急，野心太大，恨不能一掌遮天，一網把不聽他們

擺佈的人打盡才過癮似的。

換句話說，也就是他們並不是衷心爲國，或爲民主自由，而只是利用民主自由作幌子，要打倒執政的國民黨，然後自己實行獨裁而已。他們除了用民主自由作幌子容易譁衆取寵不值一駁有如前述外，還喊出極爲不通的口號，如「臺灣是臺灣人的臺灣」。凡讀過政治學概論的人都知道，國家「主權」是不可分割的，統治國家的政府和領導人物可以改換，但國家的領土、主權完整是永恆的。如美國，儘管過去是民主黨卡特執政，現在是共和黨雷根執政，但美國的主權還是屬於人民全體，國家領土也是屬於人民全體。十九世紀中葉的南方人要搞分離運動，引起了內戰，林肯用武力剿滅了南方的叛離分子，國家重歸統一。統一的南方，且在北方國家主義者控制下的國會立法被剝奪自治權達數年之久，而史家一直票選林肯爲美國最偉大的總統，就是因爲他有膽識用武力保護了國家主權的完整和尊嚴。今日臺灣在野分子和海外臺灣份子的內應外合搞分離主義，必將爲全世界所有黃帝子孫所唾棄，甚至予國民黨、共產黨以武力鎮壓的藉口，對「民主」來說，那不是「成事不足，敗事有餘」爲何？

「臺灣是臺灣人的臺灣」這句話，除了破壞國家主權外，也是「唯吾獨尊」到了極點的狹隘造詞。正如住在或生長在德克薩斯州的美國人喊出「德州是德州人的德州」，那大部份從他州搬遷到德州來的人都該回老家了，那德州過剩的汽油、煤氣、牛肉，和其他農產品都可以囤積居奇，乘他州缺貨時抬高物價，大發其財了。再說，到底

誰算是臺灣人呢？由你們黨外人士或臺灣人士欽定遴選圈定嗎？臺灣的高山族人恐怕較你們更具資格喊出「臺灣是高山族人的臺灣」呢！臺灣在美國的朋友們不都是成了美國公民，那臺灣的領土主權還與你有什麼關連呢？如果美國印地安人喊出美國是印地安人的美國，或白種人喊出「美國是白種人的美國」，你又作何感想呢？時代恐怕不會允許他們這樣逆行逆施吧！所以，要在中國製造分裂運動，是違背歷史背景和時代潮流的，是開倒車的，是沒有學識和修養的野心家所爲，是反民主，有害無利的，是成事不足，敗事有餘的。讀者若不信，請拭目以待。

### 唯吾獨尊種種事例

#### 一、甚麼東西？

在青年遠征軍受預官教育的時候，一個寒冷的冬夜，部隊換防長途行軍之後，大家正高臥熟睡。約莫早晨二、三點鐘，忽然緊急集合的號角雷鳴。這本是軍訓的一部份；也就是說一有情況，部隊要有廢寢忘食的精神，隨時隨地可以緊急集合，荷槍戰鬪，消滅敵人。無如那天晚上由於長途行軍勞累過份，且又是平時，士兵們缺乏敵情觀念，睡得大酣，又由於初到一個新的防地，士兵們對環境方向都不十分熟悉，加以夜間集合不許開燈，因之有的人找不到槍枝，有的人找不到鞋靴裹腿，秩序頗爲凌亂，也就表現不出迅速、確實的戰鬥精神。十分鐘後，連上的隊伍還沒有整理成形。而來營視察的團長騎着高頭大馬便已駕到，看到這種情形，心中自然掃興。隨即厲

色質問倉惶不知所措的連長。連長自然因爲行軍勞累，也可能事先未料到團長會來這麼一招，疲困中顯得不够幹練，對於實到、缺席、病假的人數，一時都無法清點確實，便含糊糊地不知所云。

我們在隊伍中正爲他着急的時候，只聽團長嚴詞詰責：「你作連長，連連上人數多少都弄不清楚呀！你是什麼東西啊？」一連重複了好幾遍這四個字「什麼東西」，年輕氣盛的連長見他咄咄逼人，文不對題的辱罵，便也理直地說：「報告團長：我是人，什麼東西也不是！」在隊伍中睡眼惺忪的我們這時都被這一不同尋常的對白驚醒過來，大家要笑的情緒還來不及發洩，只見團長重複地吼着「什麼東西」，並抬起他穿着笨重馬靴的脚欲朝連長踢去，幸虧站在他身邊的副團長和團附及時排解阻擋，得沒有釀成事故。否則在當時被認爲是新式文明部隊禁止體罰的青年軍裏，該團長很可能會遭受美國戰時名將第八軍軍長巴頓將軍因掌摑士兵而被降調處分的命運。後來聽說該團長來營視察之前，曾小酌微醉，加上夜深人倦，大家情緒都不佳，乃招致他失態之舉。復聞次日團長曾以電話向連長表示歉意，事過而忘。但他那重複了好多次而引起不快的四個字「甚麼東西」，却在我幼小的心中留下難忘的印象。後來入了中學、大學，以至置身社會，也時常聽到這四個字從某些人口中隨便說出。譬如二人口角，常常彼此以「你是什麼東西」一語作結論。也有人聞過而怒，對批評者每加以「他是什麼東西」的頭銜。聽來聽去，覺得這實在是一句毫無意義的廢話，不知爲何在我國口語中會如此

流行。偶加分析，覺得那委實是一種「高傲自大」和「怯懦自卑」雙重心理或不正常情緒的發洩。除了滿足自己一時的「侵略性」、「幼稚狂」和極端傷害他人的尊嚴外，可說是沒有一點積極或建設的意義。

何以說是「高傲自大」呢？那便是說，指問人家「是什麼東西」的人，心理上顯然有否定他人「人格」或降低他人「人」的地位的意圖，而自以為他自己是「人」，或「強人」，或高人一等的「人」；至於「怯懦自卑」，那是因為他自己對自己的「人格」，和自己的舉止言行是否合於「人」的標準發生了疑義，惟恐他人視其為「衣冠禽獸」，缺乏「人」的風格，正如作賊的人喊捉賊一樣，欲先聲奪「人」，明知他人是「人」，却以「什麼東西」一詞來否定他人「人」的地位，以為這樣他便可以把「人」的地位預先佔領，立於不敗之地了。其實這是何等幼稚自欺的心理，你能一語主觀地否定他人的地位和價值，或提高自己的身份品格嗎？不論是那種心理作祟，以「什麼東西」一詞來作為打擊或藐視他人的武器的人，自辱的成份和後果是絕對大於辱人的，而且與「民主」思想大相逕庭。混世魔王希特勒、史大林、毛澤東、四人幫，以及今日中國大陸上那一大把橫行霸道，草菅人命，戕害人權，作威作福的人，便是犯了上述「高傲自大」和「怯懦自卑」的嚴重矛盾心理病態，以致走上了自以為是、唯吾獨尊、專制獨裁的道路，把國家社會以及人與人的關係，搞得混亂不安，萬劫不復，不知將伊於胡底。「民主」的基本精神便是

尊重他人的人格、意見和地位，因而不可能對他人或自己的「人」的地位產生懷疑或否定，於是乎，也不應該有「高傲自大」或「怯懦自卑」的心理。高官巨富或販夫走卒，其社會地位或有高低，財富多少也可有別，但其「人格」尊嚴和法律地位却是無分軒輊的。即令是作奸犯科的罪犯，也都是被當作「人」來繩之於法，其基本人權和人格尊嚴依然是受到保障的。

## 二、有我在，中國不會亡

「有我在，中國不會亡！」、「有我在，中國必定強！」這是兩句當時在青年軍很流行的口號，它代表着大家的愛國熱忱和抱負，也顯示出大家的志氣和信心。如果全國同胞都能如此，那衆志成城，還怕國家強盛不起來嗎？但仔細推敲，却可發現我們那種自負，或唯吾獨尊的心態是不「民主」的。因為國家並不是只屬於你青年軍的。亡不亡，強不強，並不是你一個人或一部份人的責任和事功。沒有你，國家便會亡嗎？有了你，國家便一定強起來了嗎？別人的貢獻都是多餘的嗎？以天下國家為己任，「先天下之憂而憂，後天下之樂而樂」，本是很好的個人志節和修養，但演變成了口號、運動或團體心態，便會導致傲慢驕橫，反而自負誤國。後來事實證明，國家並沒有因為有青年軍便強盛起來啊！

這種驕橫或自我中心、唯吾獨尊的心態，在我國社會各階層、政府各機構、軍方各將帥，時不論古今，地無分南北都顯而易見。其表現於行為者，便是彼此排斥，互相輕視，增加衝突，而且也為社會廣大基層羣眾所不滿，自然更不可奢

望獲得他們忠心的擁護和支持了。

「唯吾獨尊」的做人態度具有高度的排他性且引人討厭已如上述，「唯吾獨尊」處事態度的後果更為嚴重，那便是好管他人之事，喜歡越俎代庖。換言之，便是不屬於份內的事或職責內的事，也想插一脚。不但公事如此，他人私事無關於社會道德和國家安全的事也想管，這在民主國家是最忌諱的，且有法律禁止。記得我軍駐紮貴陽南明河畔大廈大學流亡校舍時，常有美軍士兵攜帶中國妓女，所謂「吉甫女郎」，招搖而過，許多青年士兵看不順眼，常以憲警自居而出干涉，予美軍難堪，予出洋相的吉甫女郎以申斥。當時大家都覺得幹得很好，替中國人出了氣，認為對維持社會道德和國民人格有貢獻。現在想來，覺得那並不是青年軍的職責，是中美憲警當局的職責，我們不應該越俎代庖。我們中間少數人還有過打警察、打憲兵的紀錄，總認為這些人都是飯桶、庸才，有負國家使命和領袖期許。惟有我們青年軍是響應最高領袖號召，於國家最危難的時候，投筆從戎，我不出來維護「公理」、「正義」（只是你所認為的「公理」、「正義」啊！）更待何人？我們是領袖的子弟兵，我們要為領袖分憂，我們代表領袖，領袖代表國家，我們便是代表國家。你不聽從我，便是不尊重領袖，也就是背叛國家，那自然是該死了。青年軍有如此心態，其他在領袖指揮領導下的各團體、黨派、軍隊、政府、財經、文教，……各種組合，也都有那種心態，甚至隨時都想造成那種唯吾獨尊的情勢，只有我或我所屬的單位是領袖最信任、最喜愛

、最重用的，這樣我便可以爲所欲爲，「替天行道」，「挾天子以令諸侯」，真的可以唯吾獨尊，目空一切，凡事捨我其誰了。事實上，一旦真是讓你唯吾獨尊，爲所欲爲，你便能使社會秩序，國家大事走上長治久安的道路嗎？歷史上的答案都是恰恰相反的。因爲大家都這樣想，這樣作的結果，便形成了一種惡性鬭爭，互相排斥，甚至互相破壞、摧殘，馴至造成你死我活，不共戴天的砍殺局面。中共六〇年代的文化大革命、紅衛兵運動，可說便是中國這種「唯吾獨尊」式的政治文化最精采，也是最悲慘的表演。其慘痛後果，不但是使中國大陸十億同胞嚐盡了人類歷史上最黑暗、最痛苦、生不如死的經驗，也奠定了中共必亡的長遠根基。至於此一運動的作俑者——中華民族「唯吾獨尊」的總代表毛澤東，會落得如何歷史地位，他死前便自行描描過了——比暴君秦始皇還暴虐一百倍！其對國家民族的罪孽也就可獲冠軍了！

青年軍的唯吾獨尊，比起中共的紅衛兵來，那當然是小巫見大巫了。其分別在彼此所屬的政權本質不同，領導階層的作風也不同。青年軍的唯吾獨尊心態，是受中國傳統政治文化的心理影響而自我形成，而其領導階層却曾加以遏阻、改造，禁止其惡性發展，懲處其猖獗，有意訓練他們成爲國家的軍隊，作爲捍衛自由民主的干城。筆者個人在受訓期間便曾親受此類教育。儘管忠黨愛國和擁護領袖的教條同時受到重視，但因國民黨和其領袖本質上是以實行民主憲政爲職志，其在訓練幹部和軍隊時，也是以實現和捍衛民主

自由爲主旨，這點是無庸置疑的。所以軍閥時代所流行的一些觀念，如「這是某人某人的兵」、「那是某某的人」這種心態或傳統便已漸漸消除。只是內憂外患，時間上來不及徹底改革完成而已。現在臺灣實行的任期制度，便已接近完成了「軍隊國家化」的目的。再沒有人會說，這是某人的部隊，部隊長只是在任期中執行領導指揮責任而已，若還要在部隊中建立私人關係，便似乎是在開倒車了。所以，儘管青年軍中許多人的心態受傳統影響不甚正常，但因上述紀律的約束，大體上還沒有鬧過大禍，比老毛指揮下的「紅衛兵」，破四舊、立四新、殺人越貨、翻天覆地，只聽老毛的話的情形，實不能同日而語。即令如此，當時在國民黨統治下，朝民主、自由、平等發展的大陸社會，仍舊對他們「唯吾獨尊」以及自命爲領袖的子弟兵態度極爲不滿。勝利後青年軍復員時，京滬一帶流行着國家三害之說，這三害是：「國大代」表，「新聞記」者，「青年從」軍。他們之所以招致如此惡劣反感的原因很多，最重要的便是「唯吾獨尊」，再加上中共的宣傳破壞，更是火上加油了。

### 三、耀武揚威，球場大亂

青年軍的分子複雜，背景不同，但人才確實不少。就以我受軍官教育時所屬的六一四團機關槍第三連來說（我原先屬迫擊炮連），連長胡其傑是清華大學畢業後再爲抗日而進軍校的，連政治指導員田適也是湖南大學畢業的，人品和學問都很好，愛國報國的熱忱也很純真感人。排長們都是軍校畢業後從各作戰部隊調來的優秀幹部，

學識、儀容、操守、能力都很好，而且都在戰場上出生入死，打過仗的。現在想來，還不勝懷念敬佩。士兵中也多藏龍臥虎，有著作家、書畫家、武術家、歌唱家、體育家，大部份來自大學。平時除出操打野外戰演習外，便是交康活動，讀書、看報、寫日記、時事討論、打球遊戲，生活內容十分豐富。這裏僅提一件與體育有關的唯吾獨尊事件，引以爲戒。在濟濟的人才中，體育方面可說是一枝獨秀，我連擁有一個實力非常強盛的排球隊，其中有一、二名在從軍前便是湖南國手候選人。恰好那時貴州省主席是喜好和提倡體育的楊森將軍。他聽說這個球隊很強，便要貴州省的代表隊與我們較量觀摩一番。記得那是一個春暖花香的豔陽天。我連士飽馬肥，士氣高昂，除事先苦練，志在必得外，還在一些見過世面的他連同志策劃下，組織了一個奇裝異服，與衆不同的啦啦隊，五光十色，甚是令人注目。啦啦隊長楊繼華同志，騎着一匹從騎兵單位借來的特大號東洋大馬，在觀衆前躍馬橫戈，不可一世。六一四團所屬其他各連隊也都有人去捧場。這不是我軍的一件大事，也是受社會重視的一樁新聞。因爲青年軍平日受紀律約束，很少在外露面，然其譔譽參半的形象，早已家喻戶曉。所以那天下午，貴州省運動場座無虛席，連進口走廊和樓梯口都爬滿了人，比當年全國聞名的「七虎」籃球隊到貴陽來比賽還要轟動。

第一局我方倖倖獲勝，大家還是充滿信心，但對貴州隊的防守與接球機動頗爲刮目相看。因爲我隊「二排左」的王雄華同志，曾在湖南省運

會中，以躍起槌球被報界描寫為無敵選手。只要頭排能把球穩當地挑彈到適合他的高處，他那短小精悍的身體一躍升空，有如鷹隼虎視，一拳猛下，你只會聽到一陣風聲，還來不及看個清楚，球已落地，有時甚至會打到對方球員的鼻子上，弄得血流滿面，沛然莫之能禦。筆者個人也喜愛排球，受他的影響和指導，復員後入貴陽青年中學升學時，一直是排球校隊，也是打「二排左」的位置，學他的「躍槌」，但遠不及他的姿態美妙，動作快捷，自然也沒有他的強勁。可是，這次貴州隊的球員們，尤其三排的防守陣容堅強，却一連把王君雷霆萬鈞的槌球接起，精采處引起萬眾狂呼，連坐在貴賓席的楊主席和一些作陪的貴賓也頻頻鼓掌，狀至愉快。所以，我隊在第二局開始，便穩打穩紮，步步為營，不敢輕敵。啦啦隊的熱忱和自信，似乎仍舊是高昂的，呼唱出的一些口號和歌詞，都是「唯吾獨尊」和「輕敵傲慢」到了極點。我還記得曾跟隨着大家狂呼大叫過：「青年軍！青年軍！革命的眞金！」、「我們是銅牆鐵壁，不怕風霜不怕敵！」、「上山的流水，嘩啦啦啦啦！下山的流水，滴瀝瀝瀝瀝！青年軍的球隊永無敵！」、「貴州苗子，休想得勝利！」……這些歌詞口號，都是事先經過負責宣傳的同志擬定，油印發給大家，並要大家四週成羣散坐，都聽騎着大馬，手執擴音喇叭的啦啦隊長指揮，呼聲此起彼落，節拍鏗鏘，恐怕大後方的貴陽，還沒有見過這種熱鬧場面呢！

第二局的比賽進行得十分緊張精彩，兩隊都有超水準的演出。結果，本局貴州隊險勝三球：

二十一比十八，因此第三局成爲勝負的關鍵。貴州隊方面，很可能沒有必勝之志，也沒有啦啦隊叫囂。然而我方却會商頻頻，有不能忍受失敗的表現。第三局也是在彼此平手的拉鋸戰中進行。不料到貴州隊的三排左救起王雄華如迅雷過網的槌球，其「頭排中」順手一抹，觀眾還來不及看清，球居然垂直地降落在我方網下，成爲十九比十八。當裁判員吹哨報分後，我方在網邊坐着的啦啦隊員提出異議，說是球並沒有過網，而是從對邊網上滑下落地的。觀眾中也有人表示附議，你一嘴，他一舌，裁判員還來不及辯解，便聽到有人叫「打」。一時喧嚷之聲大起，而我方士兵竟有人跳出來給裁判一拳，秩序大亂，球賽無法繼續。這時楊主席和貴賓們在衛士扶擁下疾步離場。想不到剛走到出口，竟有一人從他身後送上一拳，打在他的右肩上。我距離楊主席不遠，但沒有看清揮拳人的面孔，只聽到帶着短槍的衛士問楊氏：「要不要開槍鎮壓？」楊氏厲聲喝止：「千萬不可！」一場興奮熱烈的球賽，爲了一球得失，如此不愉快地終場，實在遺憾，但不能否認地，答在我方。我方若不如此熱中於得失，略具運動員風度；若非「唯吾獨尊」，「老子非贏不可！」，不但不會懷疑和打擊裁判，更不會拳擊楊氏，甚至還有高呼「打倒軍閥」的人。這時事件已非球賽得失，而變成對楊氏的侮辱了。第二天，貴陽各報同聲譴責，報導此事。有一個報紙甚至用「青年軍禍國殃民」爲題，發表社論，痛斥吾人「唯吾獨尊」，目空一切的非是。這自然是報界積怨的一次總發洩，球賽不過是導火線

而已。也可想像我們當時驕橫所引起輿論的不滿程度，是值得反省的。這次風波，總算由副師長自動出面道歉了結。然內部方面，還有待調查整肅。那善後處理也是一件令人難忘的事。師長劉安祺將軍並沒有因外界風波的平息而忘了這樁事。記得那是一個春寒料峭的早晨，早餐前，劉師長召集全團訓話，他以那緩慢而沉重的山東國語，先從陽明哲學開始，談到曾胡治兵語錄，然後歸結到這次不幸事件發生，引咎自責，認爲他平日與士兵接觸太少，督促不嚴，以致造成紀律鬆弛，有如馬戲班式的部隊，有負領袖期許。但也責備各級隊職官的不負責任，缺乏警覺。尤其對當日帶兵前往球場觀戰的連排長不能約束部下，而造成有損青年軍榮譽的事件，特別不滿。當天在場的連、排長有十餘名之多，都奉命站立出來了。然拳擊楊主席的打手，迄未自首站出，使師長至感尷尬。蓋他費了一個小時談各種哲學道理，就是希望感動大家明恥負責，好漢做事好漢當，使他可以向社會有個交代。今關鍵所在的打手居然找不出來，那還了得。於是他極爲震怒，喝令把當日在場的連、排長先行關押，然後繼續講他的治兵做人道理，目的仍在感動那打楊主席的人，出自自首，並允從輕發落。但是，好久仍不見反應，本來大家饑腸轆轆，這時也被那緊張氣氛懾住，忘記還沒有吃早餐了。就在大家沉默得喘不過氣來時，站在右前方頭排的一個中年同志舉手大叫：「報告師長，是我打的！」他跑步出隊，師長與奮得喜形於色，把他叫到臺上，面對羣衆，並頻頻稱讚道：「這才是好漢，我喜歡這

種兵……」他當場交代團長先把他關起來，然後交軍法審判。一場尷尬，以喜劇終場，總算可以使師長下臺了。次日各報報導：「肇事官兵，受劉師長感召自首，已予開押，待軍法審判」。

事實上，那個自首的兵後來說，他並沒有打楊主席，只是有感於事關師長尊嚴和部隊紀律，乃自我犧牲，出面圓場而已。這也是軍中特有的趣聞。那些連、排長好像只禁閉了一天了事，那個為大眾犧牲小我的同志，大概被關了半年，出獄時，青年軍已奉令快要復員了。

#### 四、周排長自討沒趣

在軍中的頭幾個月，所見到的基層幹部除大部份的士官班長來自行伍，年齡有的已過三十歲外，其餘似乎都是中央軍校畢業後，在前方打過仗的優秀、純潔的幹部，多是二十幾歲的小伙子，擬於下一章憶介若干。這裡所談的周排長不屬於那一型，他是後來的一個行伍出身的中年人，可說是一個久歷戎行，轉戰南北，飽經世故，看透人生的江湖型人物。他見識廣而學識淺，友愛而欠自信。因之，他喜歡與士兵為友，不時自詡其過去戰功以及出生入死的經驗，希望得到大家的尊重和擁護。當同志們對他的命令反應不夠熱烈，對他的權威感不夠尊重時，他會以帶領老式部隊不講理的高壓甚至橫蠻方式對待我們，那也就是「唯吾獨尊」的方式。他不佩服軍校畢業的同事，更不把政治指導員看在眼裡，認為他們只會賣「狗皮膏藥」，也就是只會吹牛，不務實際的意思。他的作風和風趣，對我們中間少數來自社會的老油條型同志們來說，是很對胃口的，但對

大多數來自學校的純潔青年如我者，除了有時也好奇地聽他胡謔外，生活上很難與他打成一片，因之，也很難建立真實的友誼，而且對他故弄權威高壓性的作風，特別不滿。記得是一九四六年的元旦，那是抗戰勝利後的第一個元旦，我們已在接受預備軍官教育，換句話說，我們已從過去二等兵的身份升格到預備軍官身份了。而且大家都在等待訓練儘快結束，退伍復員，好迎接勝利帶來的光明遠景，各奔前程。心態上已遠非初入營時兢兢業業，一心一意以打倒日本，或馬革裹屍為葬的情形可比。加以元旦本是例假，即令在軍中，也是可以睡個早覺，免除晨操的。

那天剛好輪到周排長值勤，他照例於六點鐘起床後，到士兵寢室大吹哨子，催促大家起床跑步。同志們提醒他今天是元旦例假，他不但聽不聽，反而破口大罵，說：「你們算得是什麼愛國青年，抗日戰中，你們沒有打過一仗，現在內亂方殷，你們還沒有退伍復員，就開始腐化了。快起來！快起來！我們要照常活動，以表現出革命精神，不負從軍初衷……」你能說他的話沒有道理嗎？於是大家懶洋洋地起床，慢條斯理地去操場集合，只見他的穿着比平日更整齊，中尉領章在朝陽下閃出金光，肩上掛着值星官的紅色彩帶，以前所未見的抖擻精神，頂天立地站在零亂的隊伍前面，大聲吆喝。起碼花了半個小時才把隊伍勉強整理成形。他以顯然憤怒的湖北聲調，高呼整隊跑步的口令：「立……正」、「向右看……齊」、「向前……看」、「向右……轉」、「跑步……走！」、「一二一！一二一！」、「左右

左，左右左！」同志們因不滿他的矯揉做作，和矯枉過正，便表示出不悅的神態，對他口令的反應也不落實，於是步伐零亂，隊不成形。這更使他激怒，於是大叫「立定！」警告大家一番，謂如不照常聽命好好地跑，將受到處罰個不休。同志們更為不悅，當他要恢復跑步，口令「跑步……走！」叫出後，大家居然不約而同地按兵不動。這可使他尷尬了，只見他呼吸都急迫起來，但也無可奈何。在相持不下的時候，素為周排長所佩服，軍校畢業的年輕連長從營房步出，他已知道這一幕劇的前因後果，也瞭解周排長的心態和作風，於是，自己把周排長肩上的值星彩帶接過來掛上，請周排長站到隊伍前頭，很溫和地訓示大家重視軍紀，「軍人以服從為天職」，說再恢復跑步十分鐘，即回營早餐。同志們為了連長的尊嚴和面子，便心平氣和地聽從了連長的命令，步伐整齊地跑完十分鐘了事。這件事，我一直記在心頭，認為是一個大教訓。即凡事應循合理途徑處理，高壓蠻橫，雖在軍中亦不免發生問題，人非機器或草木，周排長的自討沒趣，顯然是「唯吾獨尊」、「濫用權威」的結果。因為「唯吾獨尊」與「濫用權威」二者是分不開的。以上只是提出幾件印象較深，因當事者「唯吾獨尊」或自我中心過甚而造成的尷尬事件，以資警惕。事實上這種事幾乎天天發生，只是人們習以為常，犯了錯誤而不自知而已。實則，那是「民主」精神的強敵，此敵不除，人與人間的互相尊重都是客套、虛假，經不起考驗，則民主政治制度和民主社會風尚，也難以建立養成。